

中華民國足球協會

第13屆第5次監事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年8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5:00

地點：中華民國足球協會會議室(新北市新莊區中央路730號2樓)

出席人員：李監事主席永山、彭副監事主席臺臨、林監事德嘉

應到人數3位、實到人數3位。

列席人員：楊執行副秘書長欣樺、陳副秘書長亮辰、財務部、秘書處。

主席：李監事主席永山

壹、主席致詞

建議召開監事會議後接續召開內部查帳委員會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會務報告

(一)國內會議：共召開6場會議

(二)國際會議：共召開13場會議

(三)技術組：召開兩場選訓會議，國女隊集訓6場，國男隊集訓1場、國際賽兩場，潛力隊WU17集訓2場，U20集訓與6場友誼賽，U17集訓與6場友誼賽。

(四)教練組：CTFA D級教練講習辦理7場，CTFA C級教練講習1場，至於增能講習各地區共申辦8場。

(五)競賽組：少年盃於7/23-8/10辦理學校組及公開組，體育署盃於7/23-8/10辦理U13男女、U16男女、U19男女。

(六)裁判組：FUTSAL C級講習2場、FUTSAL D級講習1場、C級講習4場及D級講習5場，並且辦理線上回流研習課程2場及實體回流研習課程1場。

二、國內足球發展最近三年國中、高中、大學球隊參加中華足協球隊數量比較表。

建議事項：

一、有關TDS計畫與各縣市主委會簽立合作同意書，相關合作內容及活動應與各縣市主委會密切溝通。

二、協會賽事活動不應於同一地區辦理，應於各縣市輪流辦理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第一案：

案由：113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。

說明：檢附113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(收支決算表、資產負債表、基金收支表、捐贈收入明細、補助款明細)。

決議：

1. 修正113年預算表2-1活動計畫支出為195,800,000元(原為195,880,000元)。
2. 2-1-1活動費-其他的部份應把項目列出，所列金額佔總預算金額比率太高。
3. 2-2-4租金支出、2-2-15交際費、2-2-20雜費、2-2-21勞務費，預算與決算金額相距過大，希望114年預算編列應適當調整，勿讓外界產生疑義。
4. 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：

案由：財務核銷規範及訂定核銷進度表簡易規則辦法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第13屆第4次監事會臨時動議李主席提議辦理。

決議：內部核銷規範也應明列出來。

第三案：

案 由：第13屆第6次監事會議日期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建請同意待理事會開會日程確定後，再與監事會確認開會日期。

決 議：暫定12月，待理事會開會日程確定後再詢問監事委員會議日程，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第一案：

案 由：有關國家隊男女總教練非集訓期間行程。

提案人：林德嘉委員。

決 議：日後會議請負責技術及訓練副秘書長列席報告。

第二案：

案 由：提出國女足培育期程，目標踢進女足世界盃。

提案人：彭副監事主席臺臨。

決 議：請於下次會議提出女足培育訓練之計劃。

伍、散會